

国泰融信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18 年 1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泰融信定增灵活配置混合
场内简称	国泰融信
基金主代码	501027
交易代码	501027
基金运作方式	基金合同生效后 18 个月内（含第 18 个月），场内份额与场外份额均不开放申购、赎回业务，但场内份额可在本基金符合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上市条件的情况下上市交易。本基金合同生效后第 18 个月度对日起，本基金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3 月 2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11,534,726.85 份
投资目标	在基金合同生效后 18 个月内（含第 18 个月），通过对定向增发项目的深入研究，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充分

	挖掘潜在的投资机会，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获得长期稳定的回报；本基金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深入挖掘并充分理解国内经济增长和结构转型所带来的投资机会，在积极把握宏观经济和市场发展趋势的基础上精选具有估值优势的公司股票进行投资，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基金合同生效后 18 个月内（含第 18 个月），通过对宏观经济，行业轮动效应与定向增发项目优势的深入研究，优选能够改善、提升企业基本面与经营状况的定向增发股票进行投资。将定向增发改善企业基本面与产业结构作为投资主线，形成以定向增发为核心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深入挖掘并充分理解国内经济增长和结构转型所带来的投资机会，在积极把握宏观经济和市场发展趋势的基础上精选具有估值优势的公司股票进行投资，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基金合同生效后 18 个月内（含第 18 个月），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国证定增指数收益率$\times$8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times$20%。 本基金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times$6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times$4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中等预期收益风险水平的投资品种。
基金管理人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17 年 10 月 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515,441.24
2. 本期利润	2,213,647.54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54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31,792,290.67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492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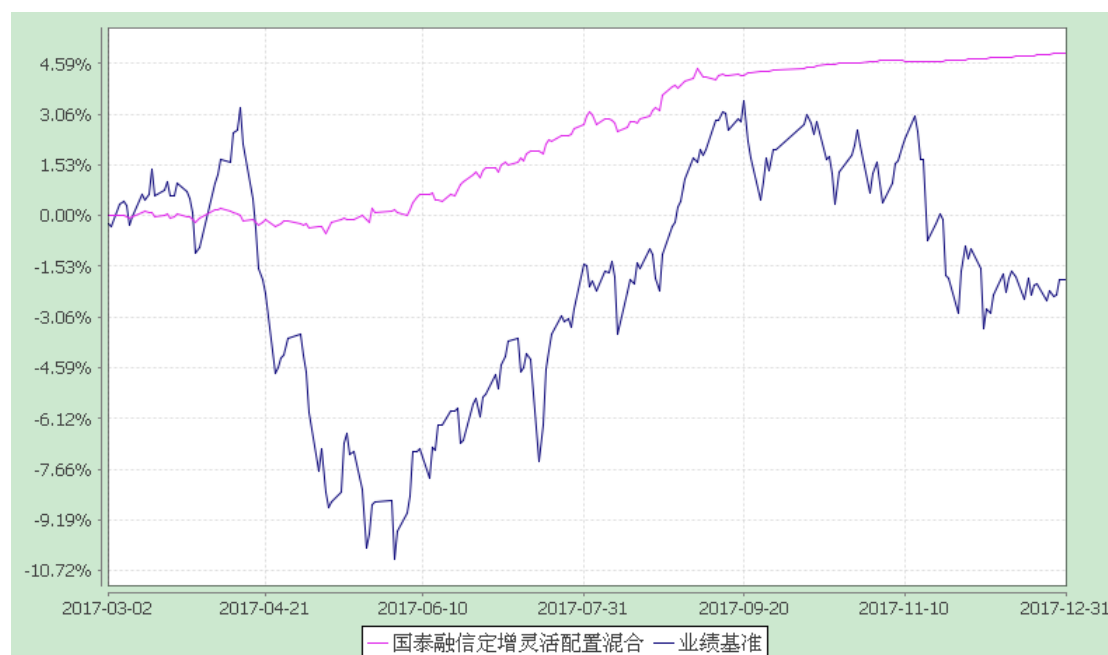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52%	0.01%	-3.87%	0.71%	4.39%	-0.7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泰融信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7 年 3 月 2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7年3月2日，截止至2017年12月31日，本基金运作时间未
满一年。

（2）本基金在六个月建仓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樊利安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国泰民益灵活配置混合（LOF）、国泰浓益灵活配置混合、国泰结构转型	2017-03-02	—	11 年	硕士。曾任职上海鑫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2010 年 7 月加入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14 年 10 月起任国泰民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原国泰淘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浓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 年 1 月起兼任国泰结构转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

	灵活配置混合、国泰国策驱动混合、国泰兴益灵活配置混合、国泰生益灵活配置混合、国泰睿吉灵活配置混合、国泰融丰外延增长灵活配置混合（LOF）、国泰添益灵活配置混合、国泰福益灵活配置混合、国泰丰益灵活配置混合、国泰景益灵活配置混合、国泰鑫益灵活配置混合、国				金的基金经理，2015 年 3 月起兼任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 年 5 月起兼任国泰兴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 年 6 月起兼任国泰生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睿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 年 6 月至 2017 年 1 月任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金泰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的基金经理，2016 年 5 月至 2017 年 11 月兼任国泰融丰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 年 8 月起兼任国泰添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 年 10 月起兼任国泰福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 年 11 月起兼任国泰鸿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 年 12 月起兼任国泰丰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景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鑫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泽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信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普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安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3 月起兼任国泰嘉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众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融信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
--	--	--	--	--	--

	泰泽益 灵活配 置混 合、国 泰信益 灵活配 置混 合、国 泰普益 灵活配 置混 合、国 泰鸿益 灵活配 置混 合、国 泰众益 灵活配 置混 合、国 泰安益 灵活配 置混 合、国 泰嘉益 灵活配 置混 合、国 泰融安 多策略 灵活配 置混 合、国 泰稳益 定期开 放灵活 配置混 合、国 泰宁益 定期开 放灵活 配置混 合的基 金经				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7 月起兼任国泰融安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稳益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8 月起兼任国泰宁益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11 月起兼任国泰融丰外延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国泰融丰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换而来）的基金经理。2015 年 5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研究部副总监，2016 年 1 月起任研究部副总监（主持工作）。
--	---	--	--	--	---

	理、研究部副 总监 (主持 工作)				
--	----------------------------	--	--	--	--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决定生效之日，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最大限度保护投资人合法权益等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未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未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不当关联交易及其他违规行为，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资产、投资组合与公司资产之间严格分开、公平对待，基金管理小组保持独立运作，并通过科学决策、规范运作、精心管理和健全内控体系，有效保障投资人的合法权益。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通过严格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和流程，对各环节的投资风险和管理风险进行有效控制，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确保公平对待所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未发生大额同日反向交易。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7 年四季度，白马蓝筹股持续了年度的相对优势。最终上证指数下跌 1.25%，深证成指下跌 0.42%，创业板指下跌 6.12%，大小盘股风格分化再次增强。从行业来看，食品饮料、房地产、交运等行业涨幅较大，而有色、钢铁、纺织服装、电子等板块下跌，部分股票跌幅较大。

四季度宏观经济相比三季度略有下滑，低估值、业绩确定性强的白酒等行业涨幅较大；受制于宏观经济表现，周期股有明显回调。

本基金以定向增发策略为主，但由于定增政策变化，市场整体折价率下行，我们没有参与定增项目，采取了比较保守的策略，以新股申购及货币化管理为主，取得了一定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在 2017 年第四季度的净值增长率为 0.5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3.87%。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从四季度宏观数据来看，宏观经济相比三季度略有下滑，但是整体较为稳定。

2017 年以来，国内经济政策的重点从稳增长转向防风险和促改革，2018 年的基调保持一致。我们认为 2018 年宏观经济将持续平稳：受益于海外经济复苏，出口端有望稳中向好；国内地产投资增速相比 2017 年预计有所下行，但是下行幅度较小；消费平稳。我们看好以下几个方向：一是确定性较强、具有抗通胀属性的消费股，包括白酒、调味品等；二是基本面向好趋势确立的保险、银行、玻璃等行业；三是成长趋势较为确立、估值具有安全边际的优质地产白马；四是前期跌幅较大、估值具有安全边际的部分成长股。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31,766,709.84	99.82
7	其他各项资产	767,362.19	0.18
8	合计	432,534,072.03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

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股指期货。若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有选择地投资于股指期货。套期保值将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

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

本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选择，谨慎进行投资，以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

法律法规对于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策略另有规定的，本基金将按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不能投资于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况。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78,552.2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688,809.91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767,362.19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11,534,726.85
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
减：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
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11,534,726.85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7年10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200,017,000.00	—	—	200,017,000.00	48.60%
	2	2017年10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100,003,500.00	—	—	100,003,500.00	24.30%
产品特有风险							
当基金份额持有人占比过于集中时，可能会因某单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额赎回而引发基金份额净值波动风险、基金流动性风险等特定风险。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关于准予国泰融信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
- 2、国泰融信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国泰融信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报告期内披露的各项公告
- 5、法律法规要求备查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本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地点——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 18 号 8 号楼嘉昱大厦 16 层-19 层。

9.3 查阅方式

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部分备查文件可在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上查阅。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 31089000，400-888-8688

客户投诉电话：(021) 31089000

公司网址：<http://www.gtfund.com>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日